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福祉產業學院國際會展服務學程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8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9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19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6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1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22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29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9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2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9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3 日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0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26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2 日應用英語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應用外語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6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，設置「國際會展服務學程」。
- 二、教育目標：為了鼓勵學生選修專業「國際會展服務學程」訓練，跨領域結合本校應用外語系及企業管理系相關之課程、師資與設備，以提昇學生就業機會與考照之優勢，增加國際會展服務人才之培育。
- 三、課程設計及學分數：修讀本學程需修畢核心課程與選修課程至少 9 學分以上，基礎課程 9 學分，學程科目如表一（國際會展服務學程課程科目表）。本學程必須修滿至少 18 個學分，學生可自行以跨系選課方式至他系修讀學程所列之課程，也可依其專業背景申請課程學分抵免，惟專科部所修習之科目不在可申請抵免之範圍內。所選讀之學程學分，需列入每學期修業學分上限之計算中。除本系之科目外，其他系課程學分不列入其畢業最低學分數計算。
- 四、修讀資格：凡本校日間部與進修部之大學部學生，或具有修習大學相關課程之高中職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五、申請及核可程序：
 - (一)至所屬系所或學院網頁下載「學程申請書」。

(二)填寫「學程申請書」並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，送請學生本系主任初審後，送交福祉產業學院複審。

六、申請時間：於學期間皆可提出申請。

七、學程證明書：依學程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，學生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由福祉產業學院核發學程證明書。

八、本修業辦法經系課程、院課程與校課程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：國際會展服務學程課程科目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(所)	備註	
企業倫理	2	全校性	基礎課程(必修)	
網頁設計	2	全校性		
專案管理	3	企管系 應外系		
健康產業管理概論	2	企管系 應外系		
行銷管理	3	企管系	核心課程(選修)：至少修本系兩門課、跨系一門課	
健康產業經營企劃	3			
顧客關係管理	3			
翻譯與習作(一)	2	應外系		
翻譯與習作(二)	2			
英語會話(一)	2			
英語會話(二)	2			
英文作文(一)	2			
英文作文(二)	2			
整合行銷傳播	3	企管系		選修課程：至少修本系及跨系各一門課
網路行銷	2			
廣告學	3			

活動企劃與實務訓練	3		應外系
多媒體廣告企劃製作	3		
國際企業概論	2		
消費者行為	3		
會展英文口語訓練	2		
會展英語文案寫作	2		
國際禮儀與文化	2		
國際商務文書翻譯	2		
會議英文與簡報	2		
外事服務英文	2		
商用英文閱讀	2		

附註:

- 一、凡修整合行銷傳播通過之同學，可獲得 TBSA 商務企劃能力初階檢定結業證書，並進而申請認證 TBSA 商務企劃能力進階檢定。
- 二、凡修此學程之同學均需報考英國皇家特許行銷學會(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Marketing 簡稱 CIM)，所提供的最高等級的行銷專業資格認證。